# 2018年西安外国语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接收办法

　　为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我校根据教育部有关推免生工作管理办法，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申请专业**  
  
　　《西安外国语大学2018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各专业均接收校内外推免生。  
  
　**二、申请条件**  
  
　　1.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占用其本科就读学校的推荐免试指标，推荐手续完备，材料齐全。  
  
　　2.思想品德良好，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学习刻苦，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科研创新潜力。  
  
　　3.2018年9月1日前获得本科毕业证书。  
  
　　4.申请学生必须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三、申请程序**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7〕13号）的有关精神，2018年我校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基本程序如下：  
  
　　1.填报志愿  
  
　　获得推免生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确定申请专业后，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的“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http://yz.chsi.com.cn/tm" \t "http://yz.kaoyan.com/xisu/tuimian/_blank)）填报专业志愿；  
  
　　2.资格审查  
  
　　研究生院对申请我校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审查，并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向审查合格的推免生发出复试通知。推免生接到复试通知后在“推免服务系统”中确认是否同意复试。  
  
　　3.复试  
  
　　同意参加我校复试的推免生，按照各学院通知的时间地点参加复试。  
  
　　（1）考生在参加复试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①居民二代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并将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交至各学院留存；  
  
　　②学籍认证报告一份（学信网下载打印）；  
  
　　③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并加盖推荐院校教务处公章；  
  
　　④下载《专家推荐书》，请两位与申请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填写。  
  
　　⑤其他有关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获奖证书、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复印件。  
  
　　（2）复试考核及体检  
  
　　①各学院对推免生进行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专业知识考核和外语能力考核。  
  
　　②考核时间、地点和方式由各学院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通知考生。  
  
　　③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品德、工作学习态度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情况。  
  
　　④专业知识考核需核查考生本科期间的成绩单，特别是专业必修课成绩。并考查考生学习能力、对申请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及创新精神等方面。  
  
　　⑤外语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及语言运用能力。  
  
　　⑥考生需在我校指定医院进行体检。  
  
　　4.拟录取。  
  
　　各学院将通过复试的考生名单报送研究生院，研究生院审核后，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审议通过的拟录取名单将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公示并通知拟录取考生。考生接到拟录取通知后在“推免服务系统”中确认同意接受录取。教育部录取录检通过后，我校向拟录取的推免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四、学制、学费及奖助体系**  
  
　　1.我校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专业学位新闻硕士、教育硕士、旅游管理硕士学制2年，其他专业学位学制3年。  
  
　　2.所有硕士研究生按照国家规定缴纳学费。  
  
　　3.我校通过设立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助学贷款、三助岗位等制度，建立多元奖助体系，为硕士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创造良好的学习和生活条件。具体标准依照国家和我校相关规定执行。推免生最低可获得研究生新生奖学金二等奖：奖金8000元，同时减免1年学费。除此之外，还可申请其他奖助学金。  
  
　　**五、其他事项**  
  
　　1.有以下情形之一者，取消录取资格：  
  
　　①在推荐免试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②硕士研究生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处分的；  
  
　　③体检不合格者。  
  
　　2.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六、研招办联系方式**  
  
　　办公地点：西安外国语大学长安校区教学楼G区211室  
  
　　邮政编码：710128  
  
　　联系电话：029-85319238、029-85319671  
  
　　传   真：029-85319238  
  
　　E-mail:   yzb＠xisu.edu.cn  
  
　　网   址：[http://yzw.xisu.edu.cn/](http://yzw.xisu.edu.cn/" \t "http://yz.kaoyan.com/xisu/tuimian/_blank)